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ngsu Lopal Tech. Group Co., Ltd.
江蘇龍蟠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6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茲載列江蘇龍蟠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s://www.sse.com.cn/>)刊發的《2026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會議資料》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江蘇龍蟠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石俊峰

中國•南京
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石俊峰先生、呂振亞先生、秦建先生、沈志勇先生及張羿先生；非執行董事朱香蘭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耿成軒女士、康錦里先生、張金龍先生以及閻健先生。

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四月

目 录

- 一、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 二、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 三、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 1、《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 2、《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3、《关于制定<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及股东代表在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请参加股东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于会议召开前 15 分钟到达会场签到，并请按规定出示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以及出席人身份证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二、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公司董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请参会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四、本次会议表决方式除现场投票外，还提供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4 月 2 日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五、股东在大会上的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 5 分钟。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对于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涉及公司商业秘密或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作答。股东及股东代表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表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表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六、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七、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会议地点

（一）现场股东会

会议时间：2026年4月2日下午14:00

会议地点：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6号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楼大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2026年4月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6年4月2日的9:15-15:00。

二、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石俊峰先生

三、会议出席对象

（一）2026年3月30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H股股东参会事项请参见公司在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发布的股东会通函及其他相关文件。

（二）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其他人员。

四、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会议签到，领取会议材料。

（二）会议主持人致辞，介绍本次股东会出席情况，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三）会议主持人宣读会议议案：

1、《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2、《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3、《关于制定<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表围绕上述议案进行发言或提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及股东代表提问。

（五）股东及股东代表投票表决。

（六）统计现场投票并宣布结果。

（七）现场投票结束后，休会，将现场投票统计结果上传至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结果产生后，复会，宣布本次股东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合并后的表决结果。

（八）会议主持人宣读股东会决议。

（九）律师对本次股东会发表见证意见。

（十）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三年持有期限即将届满且尚未使用的回购股份 2,082,400 股公司股份，具体如下：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一）2022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 38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 5,000 万元（含），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6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7）。

（二）2022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实施首次回购股份，并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3）。

（三）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完成回购，实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082,40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37%，回购最高价格 28.35 元/股，回购最低价格 23.79 元/股，回购均价 24.14 元/股，实际支付的总金额为 50,266,235.99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若公司回购的股份未能在发布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进行转让，则回购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同，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根据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于2023年3月24日已完成回购且尚未使用的2,082,400股公司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即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回购股份2,082,400股进行注销。除该内容变更外，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不作变更。

三、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截至2026年3月17日，公司总股本为685,078,903股，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682,996,503股，具体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注销前		本次回购注销数量（股）	本次注销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85,078,903	100	2,082,400	682,996,503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082,400	0.30	2,082,400	0	0
股份总数	685,078,903	100	2,082,400	682,996,503	100

注1：以上股本结构变动的最终情况以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注2：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相应减少，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持股数量不变的情况下，持股比例被动增加，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

四、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

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 日

议案二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因拟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082,400 股公司股份，对公司章程做如下修订：

一、变更注册资本情况

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已完成回购且尚未使用的 2,082,400 股公司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即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回购股份 2,082,400 股进行注销。

鉴于上述股份变动情况，公司拟将总股本由 68,507.8903 万股变更为 68,299.6503 万股，注册资本由 68,507.8903 万元变更为 68,299.6503 万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鉴于上述总股本、注册资本的变更，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8,507.8903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8,299.6503 万元。
2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8,507.8903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8,299.6503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公司章程》修订内容最终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

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39)。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议案三

关于制定《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与创造性，促进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 日